

成都市萨尼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牙科医疗器械生产（一期）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5月10日，成都市萨尼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根据《牙科医疗器械生产（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补充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成都市双流西航港腾飞四路408号。占地面积13133m²，车间生产使用面积5500m²，建设机用根管锉，手用锉，根管预备机，牙科车针生产线。项目分期建设，一期主要建设内容为机加工、注塑等生产线，形成年产机用根管锉135万支、手用锉300万支、牙科车针90万支、根管预备机0.9万台生产规模。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年8月，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21年8月，成都市双流生态环境局对项目进行审查批复（成双环承诺环评审（2021）36号）。项目于2021年9月开始建设并于2021年11月投入使用，项目于2022年4月18日完成了排污许可网上变更工作，取得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91510100395770519K001W）。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3800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为297万元，占总投资的7.82%。

（四）验收范围

成都市萨尼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牙科医疗器械生产（一期）项目年产机用根管锉135万支、手用锉300万支、牙科车针90万支、根管预备机0.9万台生产线主辅工程和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洗手废水、清洁废水、食堂废水通过油水分离器隔油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起排入预处理池，经市政管网进入航空港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江安河。

清洗水、抛光水循环使用，定期更换后排入沉淀池。



（二）废气

- 1、抛光（干法）粉尘、打标烟尘无组织排放；
- 2、注塑浇口料破碎粉尘通过集尘器集气罩收集，由布袋式过滤芯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 3、油漆产生的有机废气、注塑产生的有机废气、包装废气通过工位上方的集气罩收集后，通入一套“冷却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 4、油雾通过油雾净化器收集，由风轮机滤芯物理过滤后形成液体，通过与设备连接的管道回至设备内继续使用；
- 5、饮食业油烟通过油烟机净化器处理后由排烟管道引至食堂楼顶排放。

（三）噪声

建设单位已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 1、选用符合国家标准低噪声设备，定期进行设备检修，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
- 2、合理布局车间平面，各生产设备均布置在车间内，厂房墙体采用砖混结构及彩钢板做隔声处理，利用厂房进行隔声；合理布置厂区平面，有效利用距离衰减。
- 3、产噪设备底部采取基础减振，减少噪声源强值；
- 4、项目空压机位于专门的房间内，可以大大减轻噪声。

（四）固体废物

建设单位已采取固体废物防治污染措施如下：

- 1、切断废料、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材料：经统一收集后外售废旧资源回收站；
- 2、沉淀池泥沙、生活垃圾、集尘器收集的粉尘、预处理池污泥：交由环保部门清运处理；
- 3、厨房废油脂：交由有餐厨垃圾处理资质单位清运处理；
- 4、含油金属屑：暂存危废间内，滤网沥干至静置无滴漏后外售废旧资源回收站。
- 5、废机油及其包装桶、废切削液及其包装桶、生产车间废油脂、含油抹布及手套等危险废物：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四川正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清运处置；废油漆桶及废活性炭目前暂未产生，等产生后经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处理资质单位进行清运处理并签订危废协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总排口所测指标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



氮、总磷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B级)标准。

(二) 废气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所测指标二甲苯排放浓度和速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3标准限值;氯化氢排放浓度和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限值;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和速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标准限值;饮食业油烟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标准限值。

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标准;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中标准限值。

(三) 噪声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夜间噪声值均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

(四)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检测结果计算,项目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低于环评预测。

五、验收结论

成都市萨尼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牙科医疗器械生产(一期)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项目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基本上按照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加强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管理,确保颗粒物、有机废气的收集和处理效率,及时更换活性炭并记录台账。
- 2、加强危废管理,各类危废做好标识分类存放,定期清运,做好环境管理台账。

技术专家:

谭倩

